

证券代码：430646

证券简称：上海底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电力、水电	2,500,000.00	1,077,257.37	-	2,500,000.00	605,663.71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业务会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精密紧固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刀具，销售公司自产产品	101,000,000.00	34,256,830.53	10,000,000.00	111,000,000.00	54,142,543.76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业务会增加。

	等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厂房屋面租赁、车间厂房租赁	2,200,000.00	1,461,073.68		2,200,000.00	1,952,685.31	
合计	-	105,700,000.00	36,795,161.58	10,000,000.00	115,700,000.00	56,700,892.78	

备注：累计已发生金额为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生额（数据未经审计）。

## （二）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江阴市镇澄路 2608 号

注册资本：142,625,500 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胡震

主营业务：钢结构件、通用设备的制造、加工、销售；钣金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4 年 3 月 1 日

关联关系：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子公司苏州施必牢精密紧固件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紧固件 10,000 万元。

（2）名称：苏州振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太仓市城厢镇胜泾路 169 号办公楼 1 楼 101 室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徐文虎

主营业务：新能源技术开发；售电服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发电 机组、光伏自动化成套控制装置系统的设计、研究、开发、销售、安装；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安装；建筑劳务分包；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装、维修、维护、运营；室内外装饰工程；光伏电站、防雷工程的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防水工程的施工；经销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力器材、建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苏州振江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江阴振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胡震先生直接持有江阴振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并担任苏州振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根据相关规定，苏州振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子公司苏州施必牢精密紧固件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苏州振江新能源有限公司购买光伏电力，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

(3) 名称：连云港振江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镜花缘路 58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翟滨滨

主营业务：轨道交通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承接各类钢结构件的生产和热镀锌加工、静电喷塑、喷沙及喷锌；紧固件、非标准紧固件的制造、加工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为控股股东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孙公司连云港施必牢精密紧固件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连云港 振江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购买水电，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公司孙公司连云港施必牢精密紧固件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连云港振江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的厂房，金

额不超过 220 万元。公司子公司苏州施必牢精密紧固件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连云港振江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紧固件 100 万元。

(4) 公司名称：天津振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静海区静海经济开发区台玻南路 9 号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翟滨滨

成立日期：2016-09-1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天津振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天津振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精密紧固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刀具，销售公司自产产品，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胡震、卢强、朱晓秋回避表决。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制定。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新增预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因公司业务拓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天津振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精密紧固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刀具，销售公司自产产品等，自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含税）。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将按照公允的市场定价原则执行，交易过程公开透明，是合理及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本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 日